**第18講：婦女蒙頭（林前11:1-16）**

系列：[哥林多前書](https://r.729ly.net/exposition/exposition-be/exposition-be-nt-epistles-of-paul-corinthians-one)

在當時的社會裡，有婦女蒙頭這個習俗。為什麼我們這樣說呢？有四個原因：
1. 如果這是他們從來都沒有的習慣，保羅不會用這麼嚴厲的話來吩咐信徒做一件事情。
2. 這段經文完全沒有教導婦女怎樣蒙頭。如果這不是人人已經有的習慣，使徒一定會清楚的教她們怎樣蒙頭。
3. 保羅完全不用解釋，為什麼女人不蒙頭就應該剪頭髮，他是用一種“當然”的口吻來說的，可見當時的人認為，不蒙頭和剪頭髮同樣是羞恥的事情。
4. 保羅要他們自己判斷女人可不可以不蒙頭。這表示他們早就有了女人應該蒙頭的觀念。
可見，這是社會習慣所造成的一種是非觀念。保羅根據這個是非觀念，來說明婦人順服丈夫，教會順服基督的真理。

另一方面，我們曉得聖經會用僅限於當時的習慣，來表明普遍性的真理。所以我們看到了保羅用當時人已經有的蒙頭習俗，來講論女人順服男人，教會順服基督的原理。

為什麼婦女應該蒙頭：

1. 按教會的秩序來說，女人應該蒙頭（11:1-7）
在教會裡面，基督是元首；在家庭裡面，男人是女人的頭。
“頭”的意思是什麼呢？是表明一種職分和崗位的順服，而不是表示性質和階級的高低。保羅說男人是女人的頭，這和男女平等的問題無關。完全是神按著祂的智慧，按著祂所賦予男女不同的特長，所安排的秩序和崗位的問題。
11:4-5，當時猶太人在會堂裡向神認罪的時候，要蒙著帕子，這帕子表示他們不配看見神。但是對基督徒來說，如果他蒙上帕子禱告，就是羞辱耶穌基督，羞辱他們的“頭”。因為這樣做，就等於否認耶穌基督十架贖罪之功的完全。
這句話的另一個意思是，男人既然是象徵基督的，如果他蒙著頭，豈不是等於認為基督不配接受教會的順服麼？所以男人如果蒙著頭，就是羞辱他自己的“頭”。但是女人禱告或者是講道要是不蒙著頭，就是羞辱了自己的頭（羞辱自己的丈夫）。按照當時希臘的風俗，只有妓女在公共埸合才不蒙頭，也只有淫婦或者是奴婢才被人剃去頭髮。所以，不蒙頭和剃髮一樣羞恥。保羅在這裡提醒那些哥林多的姊妹們，如果她們用不蒙頭來表示自己和丈夫平等，這只會使別人認為她們是不正派的女子，羞辱了自己又羞辱丈夫。
11:6，保羅在這裡進一步的說明，如果婦女不蒙頭，就乾脆把頭髮剪掉吧。
11:7，男人是神的榮耀，因為神把萬物都交給亞當來管理，那個時候女人還沒有被造出來（參創2:18-25）。女人是為男人而造（創2:18）的，又是從男人身上所取下來的肋骨造成的（創2:21），所以她是男人的榮耀。保羅這樣說，並不是代表了女人的價值不如男人，而是女人增加了男人的榮耀。

2. 按創造的先後來說，女人應順服男人（11:8-12）
11:8-9，神先創造男人，然後再造女人。神造女人，是因為祂看到男人獨居不好，就造一個配偶來幫助他（創2:18）。神創造男女的時候，所賦予男人和女人的特長各不相同。如果女人不站在“幫助”男人的地位上來應用她的才能，就不能夠充分發揮神創造女人的時候，所賦予女人的特長。
11:10，為什麼女人為天使的緣故，有服權柄的記號呢？因為天使是最早的受造者，而女人是最後的受造者。因此，這最後的受造者若表現出順服的態度，就使那最先受造的天使──魔鬼和邪靈，都被定罪了。對哥林多的婦女來說，在頭上有服權柄的記號，就是指蒙頭這件事。

3. 按當時的傳統觀念來說，婦女應該蒙頭（11:13-15）
11:13-14，保羅和當時的一般人都認為婦女要蒙頭禱告是當然的。
11:15，女人在裝扮上和男人顯然不同，女人有長頭髮是她的榮耀。女人若裝扮成男人的樣子，就是她的羞辱。

4. 小結：沒有辯駁的規矩（11:16）
上面整段的教訓，都是環繞著“蒙頭”這個話題。既然使徒已經把神的旨意解明瞭，誰也不該在使徒已經判定的事上逞強好勝，爭辯什麼；眾教會應當服從使徒的教訓。